

最新构件材料购销合同(优秀6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构件材料购销合同篇一

乙方：_____

为加强合作，甲乙双方本着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销售乙方商品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经销期限

- 2、合约期满，如果乙方续约，须于合约期满前60天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另签合约。
- 3、乙方因特殊原因需提前终止合约，须于60天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终止。

第二条 经销商品及人员管理

- 1、乙方对其提供的商品应使用合法的商品名称、商标、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政府的相关规定，不得侵犯他人的商标权、专利权、独家代理权等合法权益。
- 2、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以市场最优惠的供货价向甲方提供足够的货源及适销的商品，包括从正当渠道进销或授权代理的商品。
- 3、首次谈判及新品入店，乙方应无偿向甲方提供所销售商品

的样品、说明书、技术指示书、手册及其他广告工具、相关资料，以促进其商品在超市的销售。

4、乙方的商品在其他超市、商店、连锁店有折扣特卖活动时，应事先通知甲方，并使甲方经销的其商品至少享有同等的优惠待遇。

5、乙方提供甲方的商品，经顾客使用后，如有不良反应或使顾客其他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负赔偿责任，按进货额的3倍补偿甲方，补偿额不得低于2000元；因此导致甲方被媒体曝光或有关部门查处等商誉损失，对甲方的补偿额不得低于5000元。乙方商品因质量问题导致顾客投诉，确认质量问题两次者，甲方停止该商品进货，并全部清退该商品。乙方商品因质量问题引起投诉三次，甲方停止与乙方的合作关系，所交费用不予退还。

6、供应商提供导购名，须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进店前须向甲方办理健康证、工牌、工服并在人事部门备案，上下班时间、服务规范、工作纪律须按照甲方的统一要求进行，并严格接受甲方的管理，发生违纪行为甲方有权进行处理和辞退。

7、经营品牌：

第三条 交货地点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交付地点交付货物，若未按指定地点交付货物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收货

1、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订单传真后，应当在7日内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货，如有延误以货物总额的赔偿甲方损失，并保证货物的质量、数量、规格的准确。

2、甲方按规定及时对商品进行验收，并在订单和随货同行单上签字(盖章)，作为双方兑帐的依据。

3、乙方如不能按时满足甲方的订货需求，应及时通知甲方，连续三次不满足甲方订单，将取消与乙方的合作关系。

4、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况甲方拒收。

(1) 规定保质期、保存期超过1/3以上商品。

(2) 包装不完整、不规范商品。

(3) 不符合产品质量标准的商品。

(4) 超出甲方订单数量上下浮动5%的商品。

第五条 退、换货

1、甲方发现不符合验收标准的商品，乙方应接受退、换货。

2、滞销及其它不符合销售的商品，乙方应接受退、换货。

3、顾客发现有质量问题的商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退货。

4、单品月销售额不足200元的商品，乙方应接受清退。

5、退、换货商品甲方书面通知乙方后，乙方应于5日内取走商品，逾期甲方有权自行处理。

第六条 价格

1、价格经双方协商，经确定后，任何一方无权擅自更改。价格变动，乙方应提前以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双方代表确认签字，盖章后生效。

2、乙方应确保所供甲方商品价格为本埠供货价最低，如甲方发现乙方违反此价格条款且乙方并未事先通知并取得甲方认可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全部差价或采取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等方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结算方式和期限

1、甲方以现金、支票、电汇形式支付货款。

2、经营方式及账期：代销 月结0天 月结15天 现金

3、甲方从乙方销售额中提取作为商品管理费；从乙方销售额中提取%作为广告宣传费用(指店内播报商品信息及各大媒体宣传)。

4□a类产品(占库存总量的20%，占销售总额的75%)到货30天，月结0天；

b类产品(占库存总量的40%，占销售总额的60%到货30天+15天，月结15天。

c类产品，实销实结

5、针对帐期为月结0天者，甲方每月五日至十五日为一帐期、结算、付款日，逾期不予办理结算付款(移至下一帐期结算)。

6、针对帐期为月结15天和实销实结者，甲方每月二十日至三十日为一帐期、结算、付款日，逾期不予办理结算付款(移至下一帐期结算)。

7、乙方在帐期内适销率必须达到70%，否则退货，进行库存调整。

8、乙方到帐期后，先由采购部填写经销结算说明表，乙方须

持此表、随货同行单及甲方统一的收货单到甲方结算中心办理兑帐手续。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如因乙方提供的商品侵犯他人的商标权、专利权、独家代理权引发诉讼，乙方应向甲方赔付违约金 元。
- 2、对于不符合验收标准的商品，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接受退、换货，在必要预备时间内不予积极配合，应向甲方赔付违约金 元。
- 3、对于有质量问题的商品，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接受退、换货，自必要预备时间内不予积极配合，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元。

第九条 双方其它约定事项：

- 1、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发生纠纷，可依照《合同
- 2、交由甲方营业所在地鄂旗法院处理。
- 3、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4、超市及供应商之代表声明并担保其已受合法之授权以签署本合约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构件材料购销合同篇二

发包人： 承包人： 保证人：（下称丙方）

一、合同标的

甲方将座落在的_超市承包给乙方经营，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享有经营管理权和承包受益权。

乙方对甲方所有的_超市的现状已有充分了解，愿意承包经营甲方的上述超市，并保证合法经营。

甲方将经营超市所需的证照提供给乙方保管使用，乙方应当按照经营正当经营，并切实维护甲方的商誉。

二、经营方式

乙方承包经营期间，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经营、自主用工。

三、承包期限

1、承包期限为__年，即从20xx年_月_日起至20xx年_月_日止。实际承包期限自甲方移交之日起算。

2、根据法律规定或本协议约定，提前解除或终止协议履行的，不受上述期限的限制。

四、承包金及缴纳

乙方承包经营的年承包金为_____元，采取先缴纳后使用原则；乙方应按下列方式向甲方缴纳承包金：

五、经营证照

- 1、甲方于本协议签字之日将超市经营所需的各种证照交给乙方，证照清单详见附件。
- 2、上述证照乙方经营期间由乙方保管，证照的年检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必要的协助。
- 3、乙方应在本协议解除或终止之日将有效证照全部移交给甲方。

六、消费卡(券)

乙方同意甲方此前已发放的.消费卡(券)可在乙方经营期间可继续使用，持卡(券)者在持甲方消费卡(券)至乙方消费时，乙方应当提供服务。

七、担保或保证金

乙方向甲方缴纳保证金_____元，乙方违约的，乙方无权主张保证金，保证金归甲方所有。乙方无违约行为的，甲方应在协议解除或终止后及时退还保证金。

乙方缴纳的保证金由甲方保管期间，不计收利息。

七、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有权按约定收取承包金。
- 2、本协议签订后甲方应及时将超市移交给乙方使用，乙方在确认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等处于适用状态，能够满足乙方正常承包经营需要时予以接收(详见移交清单)。
- 3、甲方将超市设备设施管道等的线路图提供给乙方，以便乙方经营过程中负责维护保养。

八、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应按约定及时足额缴纳承包金。
- 2、乙方应当合法经营。
- 3、乙方应当爱护超市设备设施，适时维修和保养。经营期间的水电费用及其他有关部门收取的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4、乙方确需适当调整超市装饰的，应当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在协议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当将调整后的装饰等无偿地移交甲方享有。
- 5、乙方在经营中不得违反国家的政策和法律，否则后果与经济责任自负。乙方与第三方之间签订的任何协议与甲方无关，涉及甲方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 6、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使用甲方财产对外提供担保，不得擅自处置甲方财产。
- 7、乙方不得以甲方超市名义对外进行担保或从事与经营范围无关的经营活动，不得作出任何有损甲方利益的行为。

九、违约责任

双方应当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任何一方违约的，均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金_____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守约方的损失。

一方违约的，守约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或终止本协议书的履行。

十、其它

- 1、协议期满后，甲方如重新对外发包经营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包经营权。

2、协议期满或解除后，原有设备及设施归甲方所有，乙方添置的设备设施归乙方所有，甲方可折价取得该部分设备设施。

3、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条款具有与本协议同等的效力。

十一、本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二、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及担保人各一份。

甲方： 乙方：

担保方：

年月日

构件材料购销合同篇三

采购方：百联超市（以下简称）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人： 邮编：

供应商：

注册地址（或住址）：

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邮编：

鉴于百联超市承诺，其拥有充分的权利和权限与供应商达成

本合同。供应商承诺，其拥有充分的权利和权限和能力与供应商达成本合同。

据此，双方经友好协商，现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章全部交易文件

第一条全部交易文件

双方确认，本合同、采购条件、订单、以及双方达成的书面协议构成供应采购交易的全部法律文件并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供应商提出的任何与本合同条款有矛盾的要求，必须经百联超市以加盖公章的形式明确书面同意，否则不产生约束力。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除以加盖公章的形式书面同意外任何行为（包括其已知供应商提出了对立或背离本合同条款和条件的要求但还是接受供应商任何货物和/或服务的行为）均不表示百联超市已经同意了供应商的该要求。如发生上述情况，双方仍应按照本合同中的相应条款和条件规定执行。

第二条本框架合同

双方承认，本合同应为确立双方在中国境地内就任何货物和/或服务达成的供应采购关系中权利及义务的基本法律文件。

第三条采购条件

双方进一步承认，在百联超市与供应商依据本合同进行任何交易前，双方应详细讨论供应商将提供的货物和/或服务，并针对某些具体问题在采购条件中达成一致。

对采购条件达成一致后应由双方签字确认。采购条件可以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而不时地进行修改，但该修改也必

须有双方签字确认。

第四条 订单

除本合同以及采购条件外，百联超市与供应商之间的每个具体交易应以订单的形式完成。

第二章 采购和供货

第五条 货物或/和服务登记

通常情况下，在依据本合同进行交易之前，供应商与百联超市协商并在百联超市登记其将向百联超市提供的货物或/和服务。

通常情况下，按上述规定登记后，百联超市应当优先从已登记货物或/和服务中向供应商订购，且供应商只应向百联超市供应已登记的货物。

供应商货物或/和服务登记为要约，百联超市一经向供应商发出订单视为承诺。

第六条 订货和接受

本合同项下的每一具体交易中，应由百联超市向供应商发出订单采购货物或要求服务。

本合同项下的订单均应以书面形式出具并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双方确认的方式发至供应商在本合同中指定的地址（如供应商变更地址，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后即视为有效订单。

有效订单一经按款规定发给供应商即应视为供应商收到，供应商在收到有效订单后无须予以确认。

如收到无效订单（即供应商无法按订单要求供货），供应商应拒绝供货，同时应于一个工作日向百联超市按照其在本合同中指定的地址发出书面通知，该书面通知包括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双方确认的方式。

如收到订单并认为无法按照该订单的规定供货，供应商可拒绝供货，但应于一个工作日内按照款的规定通知。但若在订单发出后一个工作日内没有收到供应商的上述通知，该订单即成为有效订单。

百联超市有权根据每一具体交易内容对订单样本进行必要的改动或补充，从而形成实际供货的订单。供应商应依据百联超市发出的每一具体交易实际采购的订单进行供货。

第七条不中断供应

供应商应就双方商定的某种货物保持足够库存，以确保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对该货物的必要销售量。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上述“足够库存”应相当于根据前三个月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对该货物的平均销售量确定的相当于八个星期销售量的货物数量。

如供应商违反本条约定引起无法及时、全面、实际供货，供应商应向百联超市支付相当于违反的每份订单的全部购买金额百分之十（1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百联超市由此蒙受的损失，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有权自应付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如应付款项不足以支付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供应商应在七日内补足。

为保证依据本合同对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的供应不间断，供应商或其代表可以在经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事先同意后在其正常对外营业时间访问百联超市包括其指

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了解有关销售情况。

第八条价格

百联超市和供应商可以在某一阶段内固定某种货物或/和服务的价格（下称“购买价格”）。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经固定的购买价格的提高必须至少提前一个月向百联超市提出，并经百联超市书面同意后方可提价。同时在提价前供应商必须保证满足对百联超市的供货数量要求，不得擅自减少。如供应商自行降价必须在执行降价前十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百联超市。如违反本规定，供应商每次应向百联超市支付人民币五千元[rmb500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百联超市由此蒙受的损失，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百联超市有权自应付款项中直接予以扣除。如应付款不足支付上述违约金和赔偿金，供应商应在七日内补足。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本合同项下的购买价格应为“门到门”价格，即应包括将货物送到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最后一个门口（下称“交货地点”）产生的或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保险以及装卸、安装等方面的费用，以及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此销售行为征收的各项税收和其他单位收取的费用。

能够为公共获知的一般价格通知或报价单不得作为上述第条中规定的有关价格变动的通知。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影响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的销售价格。

供应商必须承诺其向百联超市提供的货物或/和服务的价格（以下简称：供货价格）为行

政区域内市场最低供货价或零售渠道统一供货价格(以下简称：

地方价格)，且零售价具竞争力并保证百联超市足够的毛利。否则，一经发现，供应商给予的供货价格高于他方价格，则百联超市有权要求对于即将或正在采购的货物或/和服务供应商按照他方价格调价，且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执行。对于百联超市供应商已经采购的货物或/和服务包括已销售商品以百联超市进货价的50%予以结算。

第九条包装

供应商应按接受的订单或供货条件中规定的包装标准向百联超市订购的货物进行包装。如果在订单或供货条件中没有规定，则应按照中国国家或行业包装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在不存在适用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时，供应商应按一名正常商人的标准尽其最大努力包装货物使其得以受到充分保护。

供应商应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提供的货物包装上准确加注所有必要的标记、标识或其他信息。

第十条送货

供应商应按照其已接受订单和百关采购条件中的要求送货。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供应商应自付费用并组织自己的人员或其代理人以合理方式运送货物。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供应商应使货物在百联超市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正常工作时间到达交货地。供应商应在货物到达之前向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发出适当通知以便其作相应的接货准备。

供应商应在订单中列明的日期交货（下称“交货日”）。

如果按本合同送交的货物在交货日之前到达，供应商应事先

通知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若供应商未能通知，则上述主体均有权拒收货物且供应商应承担被拒收货物运回的全部费用，或者要求供应商支付上述主体因此多支出的费用。

如果发生或将要发生使供应商无法在订单中规定的交货日交付货物的事件，供应商应立即将此事件以及货物最早到达日期通知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

如供应商延期交货，百联超市有权拒收货物并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供应商赔偿损失。依据本合同交付的货物到达后，供应商应向百联超市或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指定人员或商家提交一份交货清单对已交付货物予以说明，上述主体可以就供应商依据本合同交付货物数量、种类、规格予以签收。但是此行为不得以任何方式被解释为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已经接受或验收了这些货物，也不能被解释为对这些货物的质量表示认同。同时，这种行为亦不得在任何方面代替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按本合同第十二条规定签发的实收商品对账单。供应商不得凭借百联超市或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指定人员或商家根据上述第条的签收向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指定人员或商家要求付款。

第十一条 过量交货及交货不足

供应商依据本合同交付的货物应与其已接受订单中确定的数量相同。

如果依据本合同交付的货物超过订单中已确定的数量，则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指定人员或商家（以下简称：接收主体）有权选择接受或拒绝超过部分的货物。

如接收主体选择接受过量交付的送货，该过量交付的送货应视为赠品。

如果依据本合同交付的货物不足订单中确定的数量，则接收主体有权选择完全拒收已交

付货物，或接收已交付货物。如选择接收已交付货物，供应商应按条的规定承担交货不足部分的违约和赔偿责任。

供应商提供服务的，同本条。

第十二条验收

自依据本合同交付的货物到达交货地后，接收主体应进行并完成对已交付货物的验收。接收主体对货物进行验收以确定其是否与供货条件中规定的标准相符，如果发现不相符货物，则百联超市有权做出如下处理决定：

拒收不符合标准的货物，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特定时间内纠正不符合标准的货物中的缺陷，或以同一种类及同一数量的符合标准的货物替换不符合标准的货物；在这种情况下，供应商应自负费用纠正货物中的缺陷或替换不符合标准的货物。

依据本合同由接收主体拒收的货物应由供应商自行保管并自费运回。

在验收之后，接收主体应就其认为符合标准的货物签发实收商品对账单（本合同附件

3），并将此实收商品对账单连同供应商按第条规定向接收主体提供的交货清单一起发给接收主体。此实收商品对账单应包括对已交付货物、已验收货物及货物符合标准情况的说明。

实收商品对账单作为百联超市已接受按本合同交付且符合标准的货物的表面证据。但是，若有关货物的质量问题在签发实收商品对账单时尚不能被发现或全部发现或者有关货物的质量问题要通过一定的检测设备才可以明确或者被政府部门（或其委托/指定机构）认为是不合格产品，则百联超市仍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在接收主体依据上述第条规定出具实收商品对账单后，供应商应依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已验收确认的货物向百联超市或其指定的商家或人员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除非双方另有约定，该发票上的总价应为已验收确认货物之购买价格。

除上述规定外，如百联超市发现在已交付货物中有任何隐蔽性缺陷则应及时将该缺陷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纠正该缺陷或替换有此缺陷的货物，否则百联超市仍有权要求供应商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退货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滞销、顾客要求退货、被政府部门认为不合格产品等情况，百联超市应将上述情况立即通知供应商，并有权退货。供应商应在接到百联超市通知后七日内自费运回上述退货。否则，百联超市有权自行处理该商品，且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全部损失都由供应商赔偿。

第十四条 货损风险

除本合同第及条、条中规定外，在货物到达交货地且已被安放于可由接收主体接收并处置的状态时并签发实收商品对账单起，依据本合同交付货物的货损风险应由供应商转移到百联超市。

第十五条 付款、付款折扣和所有权的转移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百联超市应在收到按上述第条发出的实收商品对账单及交货

清单复印件，和供应商按上述第条向百联超市出具的发票复印件后，按**采购条件和订单中的规定，安排用合理方式将款项付至供应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供应商已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应在按上述第条规定就该货物的付款进行并完成之后转移至百联超市。但在以银行本票、支票或其他支付手段付款的情况下，相关货物的所有权应在该本票、支票或其他支付手段被银行有效承兑之后方转移到百联超市。

依据本合同所作的任何支付行为不得被解释为百联超市对已付款货物的质量表示完全认同。

供应商同意，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地点的人员或商家有权出售所有权未转移的货物，同时也有权收取因销售此等货物而产生的应收账款。但为了供应商的利益，因出售所有权未转移货物已经收取的款项以及应收的款项，在扣除百联超市应得利益后，在百联超市未按合同规定付款的情况下，该利益和请求权应归相应的供应商所有；在百联超市按合同规定付款时，已经收取的款项以及应收的款项均归百联超市所有。

付款折扣

定价优惠。货物采购价格一般应以**采购条件的规定为准。供应商保证在交货日以前当时生产厂商和供应商自行降低的价格或合法竞争下的市场最低价向百联超市供应货物；如当时供应商向第三方出售相同或相似货物价格更低或条件更优惠，则供应商给予百联超市的价格条件应立即将低至同等水平。在百联超市开始销售供应商所供应货物后的最低期限内，供应商不得要求变更该货物价格，该最低期限以百联超市通

知为准。

现金折扣。如百联超市在规定付款期限前付款，则可享受相应的现金折扣。现金折扣根据双方议定的折扣率和发票金额进行计算。

销量折扣。根据百联超市购买货物的数量和批次，供应商应给予百联超市相应批量的折扣。销量折扣根据双方议定的方法及货物批量进行计算。

奖励和补偿。为促进货物的销售、弥补百联超市可接受的物资标记包装等方面的轻微缺陷、弥补货物实际发生的各种损耗、支持百联超市对顾客的最优价承诺等，供应商应向百联超市提供奖励和补偿。具体项目和标准由双方协商确定。对于因百联超市履行对顾客最低价承诺而支付的费用或少收入的利益应当由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百联超市有权从其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和其他款项中扣除。

第三章确认，保证及产品质量责任

第十六条确认和保证

供应商再次确认和保证：

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或行为本身不会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或行业标准及规范，不会侵犯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也不会存在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能；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应始终符合最新的科技要求，国家或行业质量标准，且不存在可能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任何不合理的危险。特别是，应与货物包装或货物本身商标标示的质量标准相符，或者与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相符。

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应始终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

和标准的规定，并已将可能的环境污染降低至最小程度。

依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应具备此种货物应具有的功能，并符合消费和使用习惯，除非供应商已对货物存在使用性能等的瑕疵做出明确书面说明；如果发生第三方就上述第条中供应商的确认并保证内容所涉及的事项而向百联超市包括其指定的交货或者提供服务。

构件材料购销合同篇四

甲方：

乙方：

甲方就其诉讼执行一案，聘请 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理。双方经协商，签订本风险代理协议。

一、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指派律师(以下简称承办律师)为甲方诉讼执行 借款合同纠纷案件的代理人。

二、代理权限：

- 1、代为起诉、申请诉讼保全；
- 2、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
- 3、代为申请执行；
- 4、代为签署、收取法律文书。

三、代理目标 乙方承诺，以代理清收执行回债权本息合计获得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清偿作为其在本协议项下应实现的最低代理目标，该代理目标的实现为乙方主张律师代理费的先决条件。若清收回实物资产，则按照抵债金额的 %折合成现金

流。

四、代理期限 本协议代理期限为 个月，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xxx_年___月___日止。若代理期限届满，乙方未实现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代理目标，则本代理协议自动解除，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代理费。甲方有权自行代理本案，或者另行通过招标或协议方式委聘其他律师事务所代理本案。

五、代理费用

(1)若乙方代理实现代理目标，则甲方按最终清收回现金金额的 %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若未实现代理目标，则甲方不支付任何代理费。

(2)上述代理费在甲方收到执行款项或取得抵债裁定之日起___日内支付乙方。

(3)乙方代理过程中发生的诉讼费、评估费、档案查询费等费用由甲方承担;所发生的交通费、住宿费及其他工作杂费由乙方承担。

六、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效力相同。

甲方： 乙方： 律师事务所

电话： 电话：

xxx_年___月___日xxx_年___月___日

构件材料购销合同篇五

一、(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

二、为了拓展“*****”产品市场，沟通产销渠道，甲方聘任乙方为县镇指定负责人，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三、经销品系：百纳系列品牌 产品销售范围：乙方只能县镇范围内(以行政区域)销售。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参照公司相关规定能成批组织的公司尽量送货上门，凡自动上门提货的，公司将参照内部相关规定补贴运费。

五、货款结算方式：统一按公司规定执行先款后货的交易方式。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

- 1、有权确定和调整销售价格；
- 2、有权确定和调整奖励(含临时补贴)标准；
- 3、有权取缔不合格经销；
- 4、有权划分市场范围；
- 5、有权要求乙方实行专销；
- 6、有权追究乙方对其声誉和利益损害的责任。

(二)义务：

- 1、按照产品标准提供合格产品；
- 2、尽量保证乙方所需货源；
- 3、尽可能协助乙方做好产品宣传工作和提供必要的宣传资

料；

4、根据市场情况做好营销策划、促销和配合乙方做好售后服务；

5、为乙方办理相关手续和提供业务培训；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权利：

1、根据甲方提供的市场管理办法，征得甲方业务员同意有权选择辖区内的零售商；

2、在履行好合同且遵守市场管理规定的前提下，申请继续签合同；

3、有权要求甲方保护市场，不准任何人擅自发货(同品牌产品)到本辖区内多家经营；

4、有权向甲方提出市场开发和营销策划的建议；

5、有权享有甲方相关业务范围内的所有政策待遇；

6、有权向甲方咨询畜牧相关市场信息及预测。

(二)义务：

1、合法经营、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2、严格遵守甲方营销策略和销售管理办法，自觉服从甲方管理；

3、不得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和其它一切与本厂无关的所有产品；

- 4、负责辖区内的市场开发、培育、管理和宣传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5、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它市场供货和随意抬高或压低产品价格；
- 6、不得任意转让或接受经销权和经销范围；
- 7、为甲方保守秘密；
- 8、协助甲方培育和管理市场；
- 9、随时准确、及时地向甲方提供区域内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市场信息；
- 10、不得以任何理由让门市停货或断货。

八、乙方经销期间，甲方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考虑一定的市场促销政策。

九、奖励：

- 1、乙方每月完成的基本任务量是浓缩料 吨，颗粒料不计入奖励范畴。
- 2、乙方当月完成销售任务后，甲方奖励乙方100元/吨的月销奖。
- 3、乙方如连续3个月完成任务，甲方将奖励乙方100元/吨的季度奖。
- 4、乙方如连续4个季度完成任务，甲方将奖励乙方100元/吨的年终奖。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

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则由甲方所在地有关部门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构件材料购销合同篇六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同意按下列价格购买乙方的产品，乙方提供安装。甲、乙双方就甲方房屋电热地暖工程实施细则协商一致，订立协议。

（见附表编号，数量有变化时，以工程结算为准）。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元（定金、全款），甲方确定工程设计方案及预算明细后签订合同之日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80%。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当日结清所有剩余款项。如发生工程变更，最后结算以双方核实现场确认为准。

甲乙双方约定交货地点为：

交货方式为：乙方送货上门（）甲方自提（）

商品运输费用由方负责，安装费用由方负责。

在五年之内由于地暖软片自身质量问题（人为破坏及不可抗

力造成的损坏除外)造成产品不工作的,由乙方免费负责解决;温控器在二年之内发生故障(人为破坏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除外),乙方予以更换。

1、地暖软片安装过程中,甲方负责协调其它工种施工人员配合乙方施工,否则造成工程问题乙方概不负责。

2、为确保用电安全,采暖面积大于100平米的房屋,进户计量电表不小于40安培。地暖软片宜采用单线控制,该段线路不得串、并联其它用电设备,可以共用空调线路。

3、在房屋装修布置线路时,在需要安装电热膜的房间应预留2根电源线(火、零)(由乙方提供),电源线要求采用不小于2 \times 5mm²的国标电线,预留地面连接长度不小于300mm \square 墙面要求安装室内温控器接线底盒规格 \square 86mm \times 86mm \square 埋设深度35mm~40mm \square 产品安装应该在墙壁做完,地板安装前施工。

4、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约定日期进行施工,进场前现场必须达到施工要求——地面平整、清洁、干燥、无杂物。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严格执行,违约方应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可拒绝送货安装,且视为甲方违约。

2、乙方单方面违约的,应退还甲方所交货款,并按照本协议附表总价款的5%赔付甲方违约金,本合同自动终止。

3、甲方单方面违约的,应按照本协议附表总价款的5%赔付乙方违约金,本合同自动终止。

甲方: 乙方代表:

签订时间：年月日